

唐河县农业经济综合服务中心文件

唐农综〔2023〕12号

签发人：方洋

办理结果： B

对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154号建议的答复

冯永杰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助力乡村振兴”的建议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2011-2018年由发改、水利、自然资源、财政等部门实施农村基础性建设项目大部分在西部、南部平原区实施。2019年项目集体由农业农村部门实施后，考虑到这种情况，开始在东部山区建设项目，2020年在祁仪镇朱元村、孙岗村、油坊岗村、祁仪村实施1万亩高标准农田项目，在马振扶振太章村、姚湖村实施1万亩高标准农田项目，2022年在黑龙

镇朱庄村、水泉村、杨庄村、王楼村实施1万亩高标准农田项目,2023年在祁仪镇老河村实施0.5万亩高标准农田项目。

唐河县农业经济综合服务中心

2023年7月21日



联系单位：唐河县农业经济综合服务中心

联系人：刘晗

联系电话：0377-68993116

抄送：县政协提案委3份，县政府办公室1份，委员所在乡镇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1份。

唐河县农业经济综合服务中心

2023年7月21日印发

唐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建议编号	154	提案编号		满意程度	满意	基本满意	不满意
承办单位	农业经济综合服务社				✓		
意见	<p>希望高标准的农田建设向山区倾斜。</p> <p>提升山区的农田基础条件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代表（委员）签名：冯永杰</p>						
备注	<p>1、承办单位请将本表与给代表、委员的答复一同寄出。</p> <p>2、请代表、委员在“满意程度”的三项中，选择其中一项在下面的空格中打“√”。</p> <p>3、具体意见填在“意见”栏中，内容较多可加附页。</p> <p>4、请代表、委员将本表及时寄回县政府办公室。</p> <p>地址：唐河县行政中心县政府办公室 邮编：473400</p> <p>电话：68978567</p>						